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 年 4 月 25 日（三）中午 12：10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A109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魏炎順院長

記錄：黃怡菁

肆、出席者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前次會議辦理情形：

人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

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 案由一：遴選 105 學年度績優導師本院代表案。	經出席委員投票結果，105 學年度績優導師本院代表為語教系施枝芳老師、美術系蘭德老師、音樂系李麗蓉老師、諮心系卓秀足老師等四位，將續送學務處辦理全校遴選作業。	續送學務處辦理全校遴選作業。	建議解除列管
2 臨時動議一：因教師升等門檻評分表格與教師評鑑表格並不完全一致，又升等門檻較評鑑嚴格，為避免教師重複進行資料收集工作，建議於一至二年內申請升等之教師，若能通過學系（學院）升等門檻之條件，可免受教師評鑑。	將做成紀錄，移請教務處錄案參考。	會辦教務處，會簽意見：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四條第四項規定，略以「…通過升等教師，依其升等後職級，自該學年度起算其應接受評鑑年數。」	建議解除列管

陸、表揚本院優秀教師：

- 一、本院 105 學年度績優導師代表：語教系施枝芳老師、區社系吳幸玲老師、英語系趙星皓老師、美術系蘭德老師、音樂系李麗蓉老師、諮心系卓秀足老師。
- 二、本院 106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代表：語教系王珩老師、美術學系黃士純老師、諮心系游森期老師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院擬成立「高階人文藝術人力資源領導博士班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時代需求，結合產業人才需求，並確保本院研究生招生名額及爭取教師授課機會，擬成立跨領域之博士班，本案業經 107 年 4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主任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本博士班設定以培育國家藝文及文創相關產業所需之中、高階人才為目標。國內

許多美術館、音樂廳、博物館、文學館等館所的中階主管以及研究員、文化相關的業界從業人士(如策展者、音樂/戲劇製作人、演藝人員、出版社幹部、文創業中高階主管等)；或於其他企業經營領域就業但對人文有興趣的社會菁英，亦有在職進修和拓展人脈的需求。故本院擬成立「高階人文藝術人力資源領導博士班」，以培養具備藝術、文學、語言、音樂、心理等跨域之人力資源發展或管理人才的人文藝術素養的養成，期望未來成為培育人文藝術專業人才的完善學院。

三、 本案擬提送增設博班計畫書請教務處移送5月15日校發會及6月5日校務會議審議，107年11月前提送教育部，如奉核可，將於109學年度起招生。

四、 本案附件請參見計畫書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台語系碩士班擬新訂學生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 配合台語系設立碩士班，擬新訂學生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草案，本案業經台語系107年4月24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請見P.3-4。

決 議：教育目標第2點刪除「技巧」2字，基本核心能力B5「批評」改為「評論」，其餘照案通過，並續提教務會議審議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玖、散會時間：下午12時45分